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碼：0874)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刊登的關於本公司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15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李楚源先生、陳矛先生、劉菊妍女士、程寧女士、倪依東先生、吳長海先生與王文楚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先生、邱鴻鐘先生、儲小平先生與姜文奇先生。

##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获悉，本公司持股50%的合营公司——广州白云山和记黄埔中药有限公司（“白云山和黄”）与广东莱达制药有限公司（“莱达制药”）合资成立的白云山和记黄埔莱达制药（汕头）有限公司（“合资公司”）将于2015年7月31日挂牌成立。相关情况如下：

### 一、成立合资公司的目的

莱达制药成立于1990年1月6日，由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注册资本为1,38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马信鹰先生，经营范围为：药品生产（制造、加工、销售：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散剂，中药前处理及提取车间）。

莱达制药拥有包括两项独家品种心脉安片和肠胃适胶囊在内的30余项药品批文，具有一定产品优势和发展潜力。本次合作成立的合资公司将围绕心脉安与肠胃适两项独家品种进行重点规划，发挥白云山和黄的产能、营销优势，将独家品种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并借助白云山和黄的科研资源，提升合资公司的科技研发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 二、合资方案

根据白云山和黄与莱达制药签署的《关于合资经营白云山和记黄埔莱达制药（汕头）有限公司的股东协议书》（“《股东协议书》”），合资方案主要内容为：

#### （一）初始出资

合资公司初始注册资本为100万元。白云山和黄以货币认缴出资70万

元，占注册资本的 70%；莱达制药以货币认缴出资 3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 （二）增资

白云山和黄以货币 5,553.00 万元对合资公司增资，莱达制药将其拥有的各项药品技术、专利权及注册商标专用权以经广州同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同嘉评字[2014]第 0104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的评估价值 2,786 万元为基础作价 2,380.00 万元对合资公司增资，增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增资完成后，经股东大会批准，合资公司将以部分资本公积（900 万元）转增注册资本。届时，合资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1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白云山和黄及莱达制药各自的持股比例不变，即白云山和黄持有 70%的股权；莱达制药持有 30%的股权。

## 三、合资公司设立的相关情况

合资公司已于 2015 年 6 月 9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已领取营业执照，其住所为：汕头市潮阳区广汕公路西岩山西侧；法定代表人为：马霓虹；经营范围为：药品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30 日